

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(25)

十六特勝—十五、觀滅

(相對無所有處定)

最尊貴的淨蓮上師講解

講於臺北新店

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三日

我們今天介紹十六特勝的第十五個特勝，就是觀滅。它是相對無所有處來說的。

無所有處是怎麼進入的呢？就是先捨棄前面緣外在的虛空，接著再捨棄緣內在的心識，那把心安住在無所有當中，就可以入這個無所有處定。

它為什麼叫做觀滅呢？那是因為一般凡夫或者是外道，他證到這個定的時候，他會以為心完全息滅了，因此耽著在這個定當中，沒有辦法超越。

修十六特勝的行者，他就在定中有智慧的觀察，雖然心識已經好像息滅了，但是仍然有很微弱的心識在裡面。那這個微弱的心識，還包含了受想行識這四陰的和合，所以它仍然是無常生滅，虛妄不真實的。所以這個所謂的觀滅，就是觀心的息滅，它仍然是受想行識四陰虛假的和合，仍然是無常無我的。因此不會耽著在這個當中，仍然有智慧的觀照。

我們之前是練習空無邊處，還有識無邊處定，那我們現在練習無所有處定，也是仍然從虛空開始下手。

首先，我們觀想我們座位大小的虛空，然後慢慢地擴展出去，一直到無量無邊的虛空，這個時候能夠入空無邊處定。接下來，我們把心念再轉換成識無邊處，就是把我們的心念，也是同樣地擴展到無量無邊的心識。

那接下來，我們今天要練習的，就是無所有處。所以我們再把心念從識無邊處，轉成無所有處，仍然能夠遍虛空，然後安住在這個當中，就能夠入所謂的無所有處定。好，那我們現在開始練習。

(進行練習)

好，我們說這個定當中，是還有受想行識，並不是完全沒有作用。雖然它叫做無所有，無所有不是什麼都沒有，它還是有受想行識四蘊的作用。這個受蘊的當下，是不再被苦樂憂喜所動，所以它是跟捨受相應的。那想蘊呢，這個時候，想就是心的念頭，所以當下心的念頭是在「無所有」這個念頭當中，所以它是法塵境界。想心所是第六意識，它所相對的是法塵的境界，所

以這時候心念是想著無所有，所以無所有是法塵境界。那只要是生滅無常的，都是行蘊的作用，不斷遷流。

那這個識蘊，它是心的知覺作用。所以我們上一堂課，才會講說證到識無邊處的這個行者，因為他的心識能夠遍一切處，所以他觀察事物都是直接就能夠了知，不是透過第六意識比量的認識。所以他不是第六意識的認識作用，而是心的知覺，直接透過直觀去觀察事物，然後心中了然。所以我們就知道，這個識蘊的這個「識」，它是心的知覺作用。所以雖然是證到這個無所有處定當中，他不是什麼都不知道，因為他還有識蘊的作用，心還有這個知覺。

那知覺的狀態是怎麼樣子的呢？就是說它是可以無中生有，有中化無。所以一般人他很難體悟說「無所有」是不是什麼都沒有了，那當下到底是什麼一個定境呢？什麼樣的一個境界？它其實是還是可以透過你的想心所，還有思心所，還能夠可大、可小、可有、可無。所以它大可以充塞整個宇宙，可以大到無邊，小也可以小到好比微生物，或者是什麼原子、電子，現在最微小的那個粒子，都可以。所以它可以無限大，也可以無限小，可以在無，也可以無中再生有，也可以在有中再化無，所以它是這樣的一個境界。所以我們才說它不是真的心念息滅了。

因為心念息滅，你就不能夠生起一切法，因為我們說心生，所以種種法生，一切法從心想生。那既然還有想心所，那可見它可以生起一切法，所以我們就不會誤解說，證得無所有處定的行者，是不是就是一直在這個定境當中，什麼心念都不再生起？也不是這樣。所以他還是可以有一些想心所的作用，還有心的知覺的識的作用。

所以證得定境的行者，他平常的生活，就會跟一般凡夫會不太一樣。他如果是在定境當中，他就會只剩下很微弱的心念，然後面對一切的境界，他也是都能夠安住得很好，只剩下那個很微細的心識的活動而已。

好，那我們今天就練習到這裡。